

2025 年度中央对北京市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 高素质农民培育实用人才项目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 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转移支付概况

2025 年中央下达转移支付北京市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项目资金 350.00 万元，用于举办北京市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项目。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该项目预算 35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支出 35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

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北京市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项目举办 10 期，每期培训 100 人，累计培训 1,000 人；培育后学员评价满意度为 100.00%，培训目标均已按期完成，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考核评估等指标全面完成。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 10 次，培训人数 1,000 人，目标完成率 100.00%。

（2）质量指标

根据要求培训的参与度、培训合格率均已达标，达标值均为 100.00%。

（3）时效指标

根据安排，已经完成全年 10 期的培训任务。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要求，学员满意率达到 100.00%。

三、绩效自评结论

2025 年北京市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项目整体情况良好，资金分配科学、下达及时、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项目整体执行良好，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实现。

2025 年度中央对北京市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 高素质农民培育“头雁”项目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转移支付概况

2025 年 4 月，财政部印发《关于下达 2025 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明确北京市 2025 年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数量为 70 人，下达了转移支付资金 140.00 万元。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全部项目总投资 158.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1 月，已支出 158.00 万元，其中包含该项目往年结余资金，支出进度 100.00%。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

入本级预算或向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北京市 2025 年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计划数量为 70 人，实际完成培育数量为 74 人。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培育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 70 人。实际完成培育数量为 74 人。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头雁”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规定，对标使用管理资金，未发现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头雁”的满意度 $\geq 85.00\%$ 。通过农业农村部“头雁培育管理系统”线上评价结果看，“头雁”学员满意度超过了 99.00%。

三、绩效自评结论

高素质农民培育“头雁”项目整体情况良好，资金分配科学、下达及时、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项目整体执行良好，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实现。

2025 年度中央对北京市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 高素质农民培育 – 专题班项目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转移支付概况

2025 年中央下达给我市高素质农民培育专题班项目资金 1,280.00 万元，利用云上智农信息管理系统对所有培训班进行动态管理。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中央转移资金共投入 1,280.00 万元，共支出 1,272.27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率 99.40%，其余资金为结余资金。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农业农村部出台的管理规范和工作规程，建立了专题会制度，2025 年 5 月 19 日委局召开“高素质农民培育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相关事宜”研究资金分配事宜。建立了竞争性立项工作机制。严格执行项目资金使用规定，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专款专用，并要求在资金支出前落实“三重一大”规定，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及时跟进推动相关工作，保证了相关绩效指标顺利完成。

规范资金使用管理，资金主要用于：学员食宿和交通、场地（实训基地）租用、师资讲课、现场教学、线上学习、

跟踪服务以及与培训直接相关的其他合理性支出。要求严格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实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资金拨付符合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等有关规定，确保财政资金足额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及时督促培训机构做好线上满意度测评、项目绩效考核和总结验收、信息采集上传、数据报送等具体工作。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开办中央转移支付高素质农民培育专题班 38 个，每班不少于 104 学时/人。完成培育数量指标 2,301 人。培育满意度 99.60%，线上评价率 95.8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培育高素质农民为 2,301 人，已达到产出数量指标要求。

（2）质量指标

利用云上智农信息管理系统对所有培训班进行动态管理，所有班次的培训对象、培训课程、培训师资 100.00%入库。

（3）时效指标

2025 年底前完成培训任务。

（4）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指标不高于预期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均按规定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农业农村部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平台 and 转移支付管理平台的统计数据分析，培育满意度 99.60%，线上评价率 95.80%，各项绩效指标均达到年初设定值。

三、绩效自评结论

高素质农民培育 - 专题班项目资金使用较为规范，各项支出均严格落实专款专用与国库集中支付制度。项目整体执行良好，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年度绩效目标总体实现。

2025 年度中央对北京市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 高素质农民培育-常规班项目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一、转移支付基本情况

（一）北京市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转移支付概况

2025 年中央下达给我市的北京市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转移支付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资金 105.00 万元，培育任务 737 人，培育对象评价率和满意度 $\geq 90.00\%$ 。

（二）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中央转移资金共投入 105.00 万元，共支出 104.12 万元，市级财政项目资金支出 115.02 万元，共计 219.1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9.60%，剩余资金为结余资金。

（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项目资金使用规定，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专款专用，并要求在资金支出前落实三重一大规定，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对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管理，及时跟进推动相关工作，保证了相关绩效指标顺利完成。

规范资金使用管理，资金主要用于：学员食宿和交通、场地(实训基地)租用、师资讲课、现场教学、线上学习、跟踪服务以及与培训直接相关的其它合理性支出。要求严格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实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资金

拨付符合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等有关规定，确保财政资金足额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对开班计划、培训对象、学员信息等做到严格审核。及时督促培训机构做好线上满意度测评、项目绩效考核和总结验收、信息采集上传、数据报送等具体工作。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开办中央转移支付高素质农民培育常规班 14 个，每班不少于 40 学时/人。完成培育数量指标 910 人，超额完成下达 737 人的 23.50%。培育满意度 99.00%，线上评价率 96.00%。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培育高素质农民为 910 人，已达到产出数量指标要求。

（2）质量指标

利用云上智农信息管理系统对所有培训班进行动态管理，所有班次的培训对象、培训课程、培训师资 100.00%入库。

（3）时效指标

2025 年底前完成培训任务。

（4）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指标不高于预期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均按规定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农业农村部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平台 and 转移支付管理平台的统计数据分析，培育满意度 99.00%，线上评价率 96.00%，各项绩效指标均达到年初设定值。

三、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中央有关要求，我单位会同相关区对 2025 年北京市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转移支付开展了绩效自评。总体来看，该项目资金管理规范，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全过程监督到位，未发生违规问题。绩效目标全面完成并超额实现，培育人数超出预期，学员满意度和线上评价率均达到较高水平，培训质量和效益显著，有效提升了本市农业经营主体的综合素质和能力。